

证券代码：834954

证券简称：海德龙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及流动周转资金需要，经公司董事长周海明个人提供无偿保证担保及公司知识产权质押，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贷款，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其他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款、中长期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融资租赁、无追索权保理等融资事项。若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总额范围以内，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事项可不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周海明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授信、借款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关联方，即实际控制人周海明及其配偶郑小琴同意无偿为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有关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保证、质押担保、反担保等），并分别与融资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有关担保合同，最终授信额度及利率以银行批复为准。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银行贷款事项，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及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实力，进一步扩展公司业务，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

四、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决议》

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1日